

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致陕西玥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方作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YCXM-2025102）的响应供应商，在此郑重承诺：西安美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。

注：1、根据《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财库〔2014〕68号，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2025-03-25 18:34:~

西安美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-03-25 18:34:36